

#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1.1 本摘要摘自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仔细阅读将刊载于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和港交所网站 ([https://www.hkexnews.hk/index\\_c.htm](https://www.hkexnews.hk/index_c.htm)) 等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摘要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本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4 本集团与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财务报告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经董事会审议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4年度本集团实现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为人民币2,835,496,163.51元，以本公司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114,566,368.85元为基数，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111,456,636.89元，加上年初结转未分配利润人民币8,389,265,344.67元，扣减2023年度及2024年中期的现金红利合共人民币1,868,033,800.40元后，公司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7,524,341,276.23元。

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本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本公司总股本为1,625,790,949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50,316,379.6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次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拟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6 本摘要分别以中、英文两种语言编制，两种文本若出现解释上的歧义，以中文文本为准。

1.7 按港交所上市规则附录D2第45段的规定，须载列于本摘要的所有资料将刊登于港交所网站 ([https://www.hkexnews.hk/index\\_c.htm](https://www.hkexnews.hk/index_c.htm))。

## 二、释义

在本摘要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章程
白云山汉方	指	广州白云山汉方现代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白云山医院	指	广州白云山医院有限公司，白云山医疗健康产业公司子公司
白云山健护公司	指	广州白云山健护医疗用品有限公司，白云山壹护公司子公司
白云山医疗健康产业公司	指	广州白云山医疗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白云山中医院	指	广州白云山中医院有限公司，白云山医院子公司
白云山一心堂	指	广州白云山一心堂医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联营企业
白云山壹护公司	指	广州白云山壹护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采芝林药业	指	广州采芝林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化学制药厂	指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化学制药厂，公司分公司
陈李济药厂	指	广州白云山陈李济药厂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创赢公司	指	广州创赢广药白云山知识产权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本公司/广药白云山	指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DTP药房	指	英文Direct to Patient的缩写，意思是直接面向患者提供更有价值的专业服务的药房
广州药业	指	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医药公司	指	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广药供应链公司	指	广药白云山医药大健康供应链（广州）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广药创投基金	指	广州广药产投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药集团	指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	指	广药白云山香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白云山和黄公司	指	广州白云山和记黄埔中药有限公司，公司合营企业
汉潮公司	指	广东汉潮中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港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敬修堂药业	指	广州白云山敬修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港交所上市规则或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医疗器械投资公司	指	广州白云山医疗器械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标准守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C3《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国家基药目录》	指	《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年版）》，国家基本药物目录，是医疗机构配备使用药品的依据。基本药物目录中的药品是适应基本医疗卫生需求，剂型适宜，价格合理，能够保障供应，公众可公平获得的药品
《国家医保目录》	指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4年版）》，是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基金支付药品费用的标准
潘高寿药业	指	广州白云山潘高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省级医保目录》	指	各省发布的省级《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
奇星药业	指	广州白云山奇星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本报告期/本年度/本年	指	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润康月子公司	指	广州白云山润康月子会所有限公司，白云山医疗健康产业公司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王老吉药业	指	广州王老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沃博联广药基金	指	沃博联广药（广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王老吉大健康公司	指	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一心堂药业	指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一药业	指	广州白云山中一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3.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白云山	
变更前股票简称	广州药业	
股票代码	600332 (A股)	
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白云山	
股票代码	00874 (H股)	
上市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雪贞	黄瑞媚
联系地址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沙面北街45号	
电话	(020) 6628 1218	(020) 6628 1216
传真	(020) 6628 1229	
电子信箱	huangxz@gybys.com.cn	huangrm@gybys.com.cn

#### 3.2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医药健康产业，经过多年的发展，规模与效益持续扩大。目前，本集团主要从事：（1）中西成药、化学原料药、天然药物、生物医药、化学原料药中间体的研发、制造与销售；（2）西药、中药和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和进出口业务；（3）大健康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及（4）医疗服务、健康管理、养生养老等健康产业投资等。

##### 3.2.1 大南药板块（医药制造业务）

本公司下属共有28家医药制造企业与机构（包括3家分公司、23家控股子公司和2家合营企业），从事中西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原料药中间体、生物医药和天然药物等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1）本集团是南派中药的集大成者。本公司拥有中一药业、陈李济药厂、奇星药业、敬修堂药业、潘高寿药业等12家中华老字号药企，其中10家为百年企业。本集团及合营企业共有323个品种纳入《国家医保目录》，331个品种纳入《省级医保目录》，143个品种纳入《国家基药目录》；主要中药产品包括小柴胡颗粒、滋肾育胎丸、消渴丸、华佗再造丸、清开灵系列、蜜炼川贝枇杷膏、复方丹参片系列、脑心清片系列、夏桑菊颗粒、壮腰健肾丸、保济系列、安宫牛黄丸、板蓝根颗粒系列、

大神口炎清颗粒系列、复方板蓝根颗粒系列、养阴清肺膏、舒筋健腰丸等，在华南地区乃至全国都拥有明显的中成药品牌、品种优势。

(2) 本集团拥有从原料药到制剂的抗生素完整产业链，产品群涵盖抗菌消炎类常用品种、男科用药及镇痛解热类品种。本集团以驰名商标“抗之霸”整合抗生素药品品牌，以其打造国内口服抗菌消炎药第一品牌的市场形象。本集团及合营企业的化学药制剂包括枸橼酸西地那非（商品名“金戈”）、注射用头孢呋辛钠、阿咖酚散、注射用多种维生素(12)、阿莫西林、头孢克肟系列（含原料药）、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克林霉素磷酸酯注射液、氨咖黄敏胶囊、头孢硫脒、头孢匹胺、头孢丙烯等。

### 3.2.2 大健康板块

本集团的大健康板块主要为饮料、食品、保健品等产品的生产、研发与销售，主要从事的企业包括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王老吉大健康公司及王老吉药业等，主要产品包括王老吉凉茶、刺柠吉系列、荔小吉系列、椰柔椰汁、润喉糖、龟苓膏等。王老吉凉茶具有较强的品牌价值优势和产品竞争力，是中国饮料市场的领军品牌之一，在中国凉茶行业中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

### 3.2.3 大商业板块（医药流通业务）

本集团的大商业板块主要为医药流通业务，包括医药产品、医疗器械、保健品等的批发、零售与进出口业务，主要企业包括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医药公司、广药供应链公司及采芝林药业等。医药公司是华南地区医药流通龙头企业，作为本集团大商业板块的核心企业，主要从事医药流通批发及零售业务。广药供应链公司主要为本集团提供原料、辅料、包装材料集中采购业务。采芝林药业利用中药领域优势，开展中药材及中药饮片生产及销售业务。

### 3.2.4 大医疗板块

本集团的大医疗板块处于布局与投资扩张阶段。本集团分别以白云山医疗健康产业公司及医疗器械投资公司为主体，通过新建、合资、合作等多种方式，重点发展医疗服务、中医养生、现代养老三大领域以及医疗器械产业。目前，已投资/参股的项目包括白云山医院、白云山中医院、润康月子公司、白云山壹护公司及白云山健护公司等。

### 3.3 行业发展情况

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关系国计民生、经济发展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医药行业具有弱周期性、高投入、高风险、高技术壁垒、严监管等特点。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增长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医疗保健需求不断增长，医药行业越来越受到关注，人口老龄化与健康意识的增强促使医药需求持续增长，医药健康市场规模将持续扩大。

总体看，今后一段时期我国医药产业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健康中国建设、制造强国建设以及国家支持生物医药产业发展，将有助于医药产业发展获得更多的政策支持，创新转型仍是医药行业长期发展的主题和医药企业努力的方向。生物医药产业作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方向，受到国家及地方政府的高度重视，相关支持政策陆续出台，为产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条件。同时，数字化和智能化技术的应用、制造水平提升也将为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2024年，医药行业整体处于加速转型期，国内医药产业发展环境和竞争形势依然严峻，产业结构调整步伐加快，国家和地方带量采购继续扩围深入，医保合规监管持续加强，行业价格专项治理、比价系统上线等政策，对行业发展的影响进一步深入、叠加，医药行业仍整体承压。2024年，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全国规模以上医药制造业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5,298.5亿元，与2023年度持平，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3,420.7亿元，同比下降1.1%；全国规模以上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5,880.6亿元，同比增长2.8%；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3,287.2亿元，同比增长7.1%。然而，在技术创新迭代和新需求不断释放的双重驱动下，不断推进医药行业新质生产力发展，成为医药行业创新发展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药品开发、审批、支付、渠道等全产业链条支持创新药政策逐步落地，加快创新药的审评审批，推动创新药加速落地和商业化。



#### 四、本报告期末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4.1 主要会计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营业收入(人民币千元)	74,992,820	75,515,404	(0.69)	70,788,155	69,014,052	61,673,702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千元)	2,835,496	4,055,679	(30.09)	3,966,522	3,719,878	2,915,245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千元)	2,356,431	3,635,521	(35.18)	3,319,308	3,306,416	2,627,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人民币千元)	3,442,427	4,103,625	(16.11)	6,999,076	5,673,497	585,185
利润总额(人民币千元)	3,607,580	5,110,498	(29.41)	5,043,244	4,723,071	3,739,082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人民币千元)	35,904,528	34,919,281	2.82	32,065,125	29,062,184	26,144,843
总资产(人民币千元)	81,683,612	78,586,878	3.94	74,665,299	66,117,790	59,760,063
总负债(人民币千元)	43,913,976	41,909,054	4.78	41,027,441	34,791,121	31,554,796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每股股东权益(人民币元)	22.08	21.48	2.82	19.72	17.88	16.08
期末总股本(人民币千元)	1,625,791	1,625,791	-	1,625,791	1,625,791	1,625,791

#### 4.2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2年	2021年	2010年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股)	1.744	2.495	(30.09)	2.440	2.288	1.793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股)	1.744	2.495	(30.09)	2.440	2.288	1.7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股)	1.449	2.236	(35.18)	2.042	2.034	1.6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99	12.07	减少4.08个百分点	12.97	13.46	11.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64	10.82	减少4.18个百分点	10.85	11.96	10.41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收益率 (%)	7.90	11.61	减少3.71个百分点	12.37	12.80	11.15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占总资产 (%)	43.96	44.43	减少0.47个百分点	42.95	43.96	43.75
资产负债率 (%)	53.76	53.33	增加0.43个百分点	54.95	52.62	52.80

注：以上财务报表数据和指标均以合并报表数计算。

本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4 2024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第一季度 (1-3月) (人民币千元)	第二季度 (4-6月) (人民币千元)	第三季度 (7-9月) (人民币千元)	第四季度 (10-12月) (人民币千元)
营业收入	22,946,212	18,096,603	18,017,185	15,932,820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58,118	591,447	609,412	(323,481)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33,541	507,291	514,998	(499,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8,187)	1,101,446	1,285,378	4,193,78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股东情况

5.1 截至本报告期末及本年度报告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的股东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4,409					
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9,367					
截至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b>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b>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内增减（股）	本报告期末持股数量（股）	约占总股本比例（%）	所持有条件股份数（股）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股）	股东性质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0	732,305,103	45.04	0	0	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1,852	219,783,142	13.52	0	0	境外法人
广州国寿城市发展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737,600)	67,576,183	4.16	0	0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47,277,962	2.91	0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696,565	35,211,155	2.17	0	0	境外法人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29,700)	17,264,052	1.06	0	0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403,200	12,969,657	0.80	0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007,922	12,179,814	0.75	0	0	其他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8,795,136	0.54	0	0	其他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8,680,636	0.53	0	0	其他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p>(1) 根据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提供的资料，其持有的外资股（H 股）股份乃代多个客户持有；</p> <p>(2) 本公司未知悉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并不知悉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股）	比例（%）	数量合计（股）	比例（%）	数量合计（股）	比例（%）	数量合计（股）	比例（%）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093,752	1.11	600,000	0.04	17,264,052	1.06	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566,457	0.65	16,200	0.001	12,969,657	0.80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71,892	0.32	18,300	0.001	12,179,814	0.75	0	0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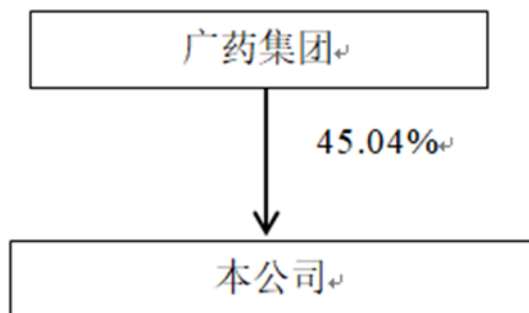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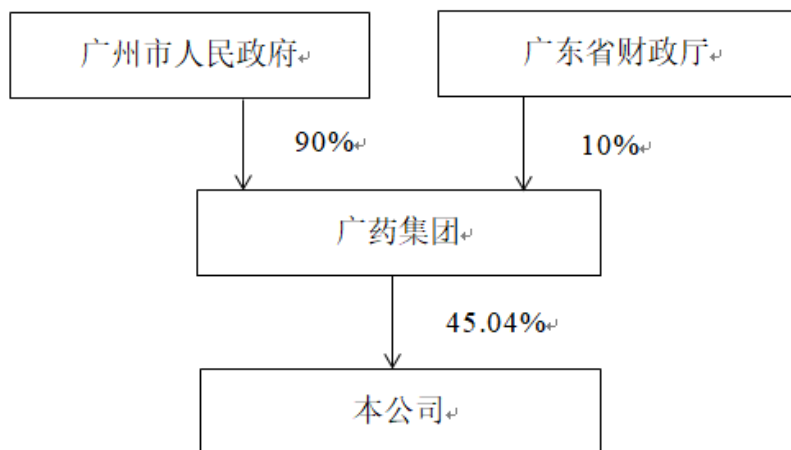
5.2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5.3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5.4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之股份的情况。

5.5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5.6 本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7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8 公众持股量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悉的公开资料作为基准，本公司刊发本摘要前的最后实际可行日期的公众持股量是足够的。

5.9 优先认股权

公司章程及中国法律并无要求本公司须按照持有股份比例发行新股予现有股东之优先认购股权条款。

## 六、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24年，面对医药健康产业的加速变革，本集团扎实推进各项工作，积极应对经济环境及行业政策的变化，推进数字经济与医药健康产业的融合发展，推动业务的持续发展。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74,992,820千元，同比减少0.69%；利润总额为人民币3,607,580千元，同比减少29.41%；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835,496千元，同比减少30.09%。与2023年度相比，本集团经营业绩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1）本报告期内，受有效需求不足、行业加速变革、行业政策变化及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持续影响，本集团主要业务板块的经营业绩同比下滑；（2）本报告期内，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一心堂药业长期股权投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3.86亿元，从而减少本年度利润总额。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重点推进的工作包括：

（一）强品种、稳根基，积极推动大南药板块发展。本报告期内，药品集采、医保改革等行业政策持续深化，大南药板块进一步加大力度聚集资源，推动重点品种和梯队品种培育，不断优化产品布局，提升品牌影响力；持续深耕开拓市场，加速终端销售网络布局，持续发力电商业务，推动产品动销；着力做优特色原料

药，加大国际拓展力度。本报告期内，养阴清肺膏、养阴清肺合剂、氨咖黄敏胶囊、头孢克肟系列（含原料）、蜜炼川贝枇杷膏、清开灵产品系列、蛇胆川贝液、小柴胡颗粒、蛇胆川贝枇杷膏等产品的销售收入实现同比较快增长。

（二）深耕市场挖潜拓源，增强大健康板块发展动能。2024年，面对宏观经济波动、消费增长势头持续放缓、市场竞争日趋激烈、雨水天气等因素影响，大健康板块锚定即饮市场、拓展餐饮消费、抢抓吉庆场景宴席机会、开拓国际主流市场、持续年轻化建设、加快电商等渠道拓展等途径积极开拓市场，促进动销。同时，继续坚持一核多元的产品结构，推出原味凉茶、玫瑰风味、小苍兰风味、折耳根风味等新产品，抢占新消费场景。

（三）抓机遇、强整合，促进大商业板块稳步增长。2024年，随着医改的深入，医药流通领域呈现集中度提升、存量竞争加剧态势。大商业板块持续深化以服务力为统领的营销体系，不断完善分销网络布局，强化品种拓展、终端准入、商业化运营等能力建设，夯实药品批发基本盘；以双通道业务驱动，大力发展处方零售业务，推进零售与批发、线上与线下全渠道资源整合；积极开拓医疗器械业务，探索医美、特医食品、营养品等大健康品类布局，提升医疗器械影响力；持续发展医药进出口业务，与法国施维雅集团加强合作，其中治疗脑胶质瘤靶向药物Vorasidenib（沃拉西地尼）在海南博鳌乐城先行区实现亚洲首例应用，持续拓展粤港澳药品进出口业务。

（四）强建设、塑品牌，夯实大医疗板块发展基础。2024年，白云山医院学科建设与服务持续提升，通过合作共建新设内三科、血液内科门诊、肿瘤科，增强医院的医疗服务能力。白云山互联网医院实现移动医保结算，润康月子公司深化上下游产业合作，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

（五）拓管线、强创新，推动科研质管效能提升。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一是进一步提升科研平台能级，新增省级平台3个、国家级资质5个、省级资质10个，其中白云山汉方荣获国家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汉潮公司荣获“国家农作物种子质量检测机构（CASL）资质”；二是加大拓展研发管线布局。截至2024年末，本集团拥有涵盖中药新药、仿创化药、生物类似药、医疗器械等200多项在研项目。此外，本集团及合营企业共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1项，省级科技进步奖3项，其中白云山和黄公司“中药质量检测技术集成创新与支撑体系创建及应用”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三是强化质量管理，推进质量管理数字化，进一步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年内，本集团及合营企业共获得各级质量管理奖项近200项，其中中一药业荣获“2023年度全国医药行业质量匠星企业”。



(六) 持续强化资本运作，大力推进产业基金工作。2024年，医药公司申请新三板挂牌暨择机北交所上市工作持续推进，新三板挂牌申请已获受理。沃博联广药基金新增广州南沙区科工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基金规模扩大至人民币10亿元；广药创投基金新增广州国企创新基金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

(七) 数智升级，推动数字化技术赋能发展。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启动“决策、管理、运营、业务”四大数字化工程，积极推进“四化”平台专项行动赋能新型工业化建设工作，搭建统一数据平台，赋能产业数字化水平。本集团持续推进药物警戒系统建设，14家下属企业上线系统，运行超过8,100份个例安全性报告；中一药业“中药网络化智能化集成创新应用项目”入选工信部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名单，成为广州唯一入选的制药企业。

(八) 进一步强化基础管理，优化完善工作流程与决策机制，做好风险防范化解工作，紧扣安全责任链，持续推动企业平稳有序运行。

## 6.2 本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 6.2.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人民币千元)	上年同期 (人民币千元)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74,992,820	75,515,404	(0.69)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74,778,519	75,274,869	(0.66)
营业成本	62,472,769	61,328,110	1.87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62,389,614	61,265,910	1.83
销售费用	5,619,619	6,104,738	(7.95)
管理费用	2,407,634	2,421,540	(0.57)
研发费用	763,770	782,144	(2.35)
财务费用	38,229	(19,561)	295.44
税前利润	3,607,580	5,110,498	(29.41)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35,496	4,055,679	(3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2,427	4,103,625	(16.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3,946)	(3,114,859)	(91.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221)	(1,978,001)	49.1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654	38,637	(36.19)
资产减值损失	(407,283)	(3,521)	(11,466.94)
营业外收入	40,304	29,276	37.67

注:

(1) 财务费用同比增加的原因是:受市场利率下行的影响,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存款利息收入同比减少。

(2)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的原因是:①本公司下属企业因宏观经济波动、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导致利润减少;②本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变动的的原因是:本公司下属企业购入银行定期存款、银行大额存单等较去年同期增加,致使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增加。

(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变动的的原因是:①本公司下属企业本年无超短期融资券到期兑付情况发生;②本公司下属企业本年银行借款同比增加,致使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减少。

(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减少的原因是:本公司下属企业持有的金融资产本报告期末公允价值同比减少。

(6)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变动的的原因是:①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对一心堂药业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人民币3.86亿;②本公司下属企业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同比增加。

(7) 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的原因是:本公司下属企业收到诉讼赔偿款同比增加。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2.2 收入和成本分析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	主营业务成本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	主营业务 毛利率 (%)	同比增减
大南药	9,756,131	(10.40)	5,185,268	(7.10)	46.85	减少1.89个百分点
大健康	9,705,343	(12.70)	5,520,854	(10.67)	43.12	减少1.29个百分点
大商业	54,549,541	3.39	51,041,184	4.01	6.43	减少0.56个百分点
其他	767,504	51.48	642,308	48.77	16.31	增加1.52个百分点
合计	74,778,519	(0.66)	62,389,614	1.83	16.57	减少2.04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	主营业务成本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	主营业务 毛利率 (%)	同比增减
中成药	6,066,081	(3.26)	3,568,536	1.14	41.17	减少2.56个百分点
化学药	3,690,050	(20.10)	1,616,732	(21.25)	56.19	增加0.64个百分点
大南药合计	9,756,131	(10.40)	5,185,268	(7.10)	46.85	减少1.89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	主营业务成本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	主营业务 毛利率 (%)	同比增减
华南	55,585,385	(0.50)	47,760,689	1.17	14.08	减少1.42个百分点
华东	6,237,916	(1.30)	4,712,119	4.06	24.46	减少3.89个百分点
华北	3,338,990	(5.76)	2,464,777	1.36	26.18	减少5.19个百分点
东北	2,104,630	9.87	1,822,961	12.92	13.38	减少2.34个百分点
西南	5,235,953	4.62	3,797,812	11.85	27.47	减少4.68个百分点
西北	2,000,412	(12.28)	1,577,145	(11.19)	21.16	减少0.97个百分点
出口	275,233	(20.06)	254,111	(18.95)	7.67	减少1.2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分销售模式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	主营业务成本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	主营业务 毛利率 (%)	同比增减
工业模式	19,461,474	(11.57)	10,706,121	(8.97)	44.99	减少1.57个百分点
商业模式	54,549,541	3.39	51,041,185	4.01	6.43	减少0.56个百分点
其他模式	767,504	51.48	642,308	48.77	16.31	增加1.52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 - 主营业务成本) / 主营业务收入 × 100%

(2) 产销量及库存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枸橼酸西地那非片 (千片)	95,908.01	87,851.90	24,201.14	1.33	(13.17)	49.78
小柴胡颗粒 (千盒)	45,431.56	44,109.96	7,214.96	3.35	1.60	19.50
滋肾育胎丸 (千盒/千瓶)	9,954.54	9,584.85	2,062.54	14.38	19.64	61.00
消渴丸 (千瓶)	33,177.13	31,277.68	7,698.52	(16.12)	(17.63)	27.42
注射用头孢呋辛钠 (千瓶)	117,234.20	109,094.83	9,997.87	11.90	10.59	11,208.53
华佗再造丸 (千盒)	7,425.79	7,459.72	1,848.14	(0.75)	0.95	5.56
清开灵系列 (千袋/千支/千粒)	625,658.00	599,735.49	138,394.89	(12.32)	0.31	37.88
阿咖酚系列 (千盒)	33,286.59	30,291.42	4,362.07	20.44	1.33	62.77
蜜炼川贝枇杷膏 (千瓶)	21,902.00	22,243.48	3,471.54	(0.78)	19.18	(3.41)
夏桑菊颗粒 (千袋)	261,965.57	288,780.68	52,802.29	(26.62)	(12.95)	(33.88)

产销量、期末库存量同比变动较大的情况说明：

①枸橼酸西地那非片库存量同比上升的原因是：该产品竞品数量持续增加，市场竞争激烈，加之调整促销政策，销量同比有所下降，库存量同比增加。

②滋肾育胎丸库存量同比上升的原因是：该产品本年内加强了市场推广和产品营销力度，产销量齐升，下属生产企业预期未来市场需求增加，提前备好库存，致使库存量同比增加。

③注射用头孢呋辛钠库存量同比上升的原因是：该产品随着防控政策优化调整和流感的持续高发，用药需求增大，库存周转率增高，致使2023年年末库存量大幅下降。2024年下属企业根据销售需求排产备货，库存回归合理水平，库存量相应同比增长。

④清开灵系列库存量同比上升的原因是：下属生产企业预期未来市场需求增加，为流感持续高发提前备好库存，确保及时响应，满足市场需求，致使库存量同比增加。

⑤阿咖酚系列库存量同比上升的原因是：为满足市场需求，下属企业根据需求排产备货，合理调整库存，期末库存量同比增加。

⑥夏桑菊颗粒库存量同比下降的原因是：该产品2024年总体用药需求回归理性，销量有所下降，下属生产企业调整产量，致使期末库存量相应减少。

(3) 成本分析表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构成项目	2024年		2023年		金额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金额 (人民币千元)	占业务成本 比例(%)	金额 (人民币千元)	占业务成本 比例(%)		
制造业务	原材料	7,888,378	73.68	8,744,832	74.20	(9.79)	/
	燃料	169,028	1.58	170,673	1.45	(0.96)	/
	人工费	413,495	3.86	423,812	3.60	(2.43)	/
	其他	2,235,220	20.88	2,444,651	20.75	(8.57)	/
医药流通业务	采购成本	51,041,185	100.00	49,072,585	100.00	4.01	/
其他	其他成本	642,308	100.00	409,357	100.00	56.91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下属白云山医院等的业务量同比增长，相应的成本同比上升。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的情况

1) 本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本年度，本集团向前五大客户作出的销售额合计人民币8,111,483千元（2023年：人民币8,144,181千元），占本集团本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为10.85%（2023年：10.82%）；其中向最大客户作出的销售额为人民币2,047,492千元（2023年：人民币2,136,527千元），占本集团本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为2.74%（2023年：2.84%）；前五大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为人民币0元，占本集团本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为0%。

本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本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本年度，本集团向前五大供应商作出的采购金额合计为人民币9,984,583千元（2023年：人民币8,046,524千元），占本集团本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15.59%（2023年：12.95%）；其中向最大供应商作出的采购金额为人民币2,436,612千元（2023年：人民币1,971,415千元），占本集团本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3.80%（2023年：3.17%）；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为人民币0元，占本集团本年度总采购额的比例为0%。

本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前5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人民币千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1	1,894,073	2.96
2	供应商2	1,575,407	2.46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或客户的情形。于本年度，据董事会所知，并无任何董事或其紧密联系人士或拥有本公司已发行股本（不包括库存股份）5%以上的股东于本集团前五大销售客户及供应商中拥有任何权益。

### 6.2.3 费用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销售费用约为人民币5,619,619千元（2023年：人民币6,104,738千元），同比减少了7.95%。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管理费用约为人民币2,407,634千元（2023年：人民币2,421,540千元），同比减少了0.57%。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研发费用约为人民币763,770千元（2023年：人民币782,144千元），同比减少了2.35%。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财务费用约为人民币38,229千元（2023年：人民币-19,561千元），比上年增加了295.44%。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所得税费用约为人民币606,849千元（2023年：人民币851,170千元），比上年减少了28.70%。

### 6.2.4 研发投入

####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本年费用化研发投入(人民币千元)	763,770
本年资本化研发投入(人民币千元)	64,637
研发投入合计(人民币千元)	828,40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26
研发投入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2.1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例（%）	7.80

注：上述研发投入占比是指占工业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4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9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50
硕士研究生	205
本科	227
专科	58
高中及以下	2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27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45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48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2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本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2.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 (人民币千元)	上年同期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2,427	4,103,625	(16.11)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3,946)	(3,114,859)	(91.47)	本公司下属企业购入银行定期存款、银行大额存单等较去年同期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221)	(1,978,001)	49.13	(1) 本公司下属企业本年无超短期融资券到期兑付情况发生；(2) 本公司下属企业本年银行借款同比增加。

## 6.3 财务状况分析

### 6.3.1 资金流动性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流动比率为1.48（2023年12月31日：1.55），速动比率为1.15（2023年12月31日：1.23）。本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为5.25次（2023年12月31日：5.45次），比上年减慢3.74%；存货周转率为5.10次（2023年12月31日：5.49次），比上年减慢7.11%。

### 6.3.2 财政资源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人民币16,302,939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9,823,544千元），其中约99.80%及0.20%分别为人民币及港币等外币。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之银行借款为人民币13,260,569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1,159,204千元），其中短期借款为人民币9,122,982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7,799,036千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人民币1,332,048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36,451千元），长期借款为人民币2,805,539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3,323,718千元）。

### 6.3.3 资本结构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为人民币38,915,689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36,235,291千元），较2023年增长7.40%；长期负债为人民币4,998,286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5,673,763千元），较2023年减少11.91%；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为人民币35,904,528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34,919,281千元），较2023年增长2.82%。

### 6.3.4 资本性开支

本集团预计2025年资本性开支约为人民币20.14亿元（2024年：人民币15.50亿元），主要用于研发基地建设、生产基地建设及设备更新等。本集团将通过自有资金、银行借款等方式筹集资金满足资本性开支计划所需资金以及支持日常运营。截至本摘要披露日，本公司暂无将于未来一年进行集资活动的计划。公司管理层将根据市场状况、资金需求及发展战略的变化，审慎评估是否需要进行集资活动。若未来有相关集资计划，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沪港两地上市规则及时向股东和公众披露有关资料。



### 6.3.5 资产及负债状况

项目名称	截至 2024 年12月31 日 (人民币千元)	占总资产比例 (%)	截至2023 年12月31 日 (人民币千元)	占总资产比例 (%)	本年末金额较上年末金额变动比例 (%)	变动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0.00	4,000	0.01	(100.00)	本报告期, 本公司下属企业的银行金融产品于本年到期。
应收票据	553,920	0.68	870,884	1.11	(36.40)	本报告期, 本公司下属企业销售商品收到的票据减少。
应收股利	1,500	0.00	61,264	0.08	(97.55)	本报告期内, 本公司收回合营企业的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783,356	4.63	159,360	0.20	2,274.09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持有的一年以上大额存单等, 在本报告期末期限小于一年, 由“债权投资”等列报至本项目。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31,000	0.65	1,005,936	1.28	(47.21)	本公司下属企业持有待售且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大额存单等, 在本报告期末期限小于一年, 由本项目列报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1,121	0.00	2,106	0.00	(46.77)	本报告期, 本公司下属企业的生产性生物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2,699	0.26	86,446	0.11	146.05	本报告期, 本公司下属企业按合同预付工程款同比增加。
预收款项	4,548	0.01	0	0.00	100.00	本报告期, 本公司下属企业新增预收租赁款。
应交税费	248,911	0.30	386,552	0.49	(35.61)	本报告期, 本公司下属企业应交未交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较去年末同比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22,617	1.86	249,829	0.32	509.47	本报告期, 本公司下属企业长期借款期限小于一年, 由“长期借款”列报至本项目, 致使本项目同比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13,840)	(0.02)	(24,344)	(0.03)	43.15	本报告期, (1)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2) 本公司下属企业外币汇率折算差额增加。

### 6.3.6 外汇风险

本集团大部分收入、支出、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或以人民币结算，所以并无重大的外汇风险。汇率的变动将影响以外币计价的资产、负债及境外投资实体的价值，并间接引起本集团一定期间收益或现金流量的变化。本报告期内，外汇的变动对本集团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无重大影响。本集团将持续关注在外汇结算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

### 6.3.7 主要现金来源与运用项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人民币16,302,939千元，比年初减少人民币3,520,605千元；经营活动之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3,442,427千元，同比减少人民币661,198千元。

### 6.3.8 或有负债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并无重大的或有负债。

### 6.3.9 本集团资产抵押详情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以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原值港币8,893千元、净值港币5,830千元，及投资性房地产原值港币6,843千元、净值港币2,950千元作为抵押，取得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透支额度港币300千元，信用证和90天期信用额总额度港币100,000千元，已开具未到期信用证美元0千元。

### 6.3.10 银行贷款、透支及其他借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借款为人民币13,260,569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1,159,204千元），较年初增加人民币2,101,364千元，以上借款包括短期借款人民币9,122,982千元、长期借款人民币2,805,539千元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人民币1,332,048千元。

### 6.3.11 资产负债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为53.76%（2023年12月31日：53.33%）。

### 6.3.12 重大投资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投资项目名称	投资建设主体	投资项目主要内容	计划投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资金来源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人民币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 (人民币万元)	实施进度
广药白云山生物医药与健康研发销售总部项目	本公司	新建创新药及医疗器械研发平台、研发中心、国际医药合作交流中心、科技孵化器及双创基地等	109,985.30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8,390.06	92,492.20	现场施工已基本完成，正开展项目验收工作。
广药白云山保障性租赁住房暨人才公寓建设项目	化学制药厂	住房、幼儿园、车库及社区公服等其他配套设施	108,286.03	自有资金	302.26	328.38	正在进行项目前期准备工作。
广药白云山时尚中药谷天华园项目	广州白云山国际医药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生产厂房、中药材库、提取车间、质检楼、综合仓库及动力中心等配套设施	320,086.15	自有资金	25.00	24,879.93	正在进行项目前期准备工作。

### 6.3.13 截至本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4 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6.4.1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医药市场规模持续扩大，国家支持生物医药健康产业发展。随着人口老龄化、居民健康意识提升及医疗保障体系完善，我国医药市场保持快速增长，已成为全球第二大医药市场。作为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各地立足产业基础、区位特色与资源要素，出台差异化、系统化政策，对生物医药健康产业发展给予支持。

(2) 医药监管趋严，推动企业提质降本。医药政策密集出台，加速医药行业调整，对企业成本和质量提出更高要求。带量采购、医保谈判等政策推动行业整合，市场份额向研发能力强、成本控制好的龙头企业集中。

(3) 医药行业投资并购持续活跃。国家不断出台支持并购重组政策，鼓励引导头部公司立足主业，加大对相关产业链公司的整合，医药行业并购重组进程加快，以战略资源互补的产业整合、一体化及强强联合为特征的并购重组将逐渐成为主流方式。

(4) 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迎来新一轮发展机遇。中医药现代化科研体系建设、中药审评审批和注册机制正逐步完善，中医药特色人才队伍建设、中医药品牌建设等方面获得较快发展，中医药疗效的认可度不断提高，持续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5) 创新药迎来发展期。医药行业具有较强的科技创新属性，同时借助科技创新的驱动，医药企业将聚焦前沿领域，不断加强自主研发和合作，打造具有竞争力的研发管线，持续推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创新产品产业化与应用。

### 6.4.2 2025年发展战略与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本集团将继续围绕生物医药健康的战略定位，立足产业优势，充分挖掘和盘活自身资源和资产，围绕医药制造与研发这一核心开展延链、补链、强链工作，持续锻造核心竞争力。2025年重点推进的工作包括：

（1）聚焦主责主业，夯实医药制造产业链。

一是做实产业链上游。加强中药材种植基地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持续推进中药全产业链质量追溯体系建设、中药材种子种苗质量检测和药学质量标准研究体系建设；进一步梳理原料药批文，复产一批具有高市场价值的原料药，大力发展特色原料药，提升原料药业务的竞争力。

二是做强产业链中游。深入研究医药行业政策，积极参与各级药品集采，大力打造巨星品种、开发睡眠品种，推动老字号焕新发展，启动医院品种的分类开发工程；强化数智赋能，加强新技术、新设备应用，优化改造传统工艺、生产流程，提升医药制造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进一步挖掘健康产品潜能，深耕红罐王老吉凉茶以及绿盒王老吉凉茶的各类消费市场等，强化王老吉凉茶市场基础面建设和渠道铺市率，加强瓶装市场开拓，拉动终端销售，巩固并强化凉茶市场占有率的领先地位。

三是创新医药流通发展，做大产业链下游。深耕华南优势网络，择机拓展全国网络，不断深化全国网络构建，推进品类经营的多元化拓展，深挖销售与盈利增长点，加快数字化、智能化创新和转型升级，进一步巩固并扩大医药分销竞争力；加快零售布局，借助DTP药房、院边店建设，大力拓展处方零售市场，打造品类齐全、专业性强的综合型药房，做精社会药房赛道。

（2）瞄准增量市场，拓展新业态和加快国际化。加快拓展医疗健康业务，加速白云山医院特色优势学科和专科能力建设，同时突出中医特色和优势，进一步增强白云山医院和白云山中医院整体实力；着力开拓中药特色产业，推进药食同源产品的挖掘和推广；加快国际化进程和海外市场拓展。

（3）强化可持续发展，加强科研体系建设。一是革新科研体系，统筹完善科研体系建设，打造领先的科技创新平台；二是持续通过激活内部存量，拓展外部增量，大力推动创新药和仿制药等项目高质量研发和引入，进一步强化科研能力、优化科研布局；三是从项目管理与实施、考核与激励等方面着手，构建高水平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和考核奖励机制。

(4) 着眼价值创造，提升资本运营能力。一是进一步加强市值管理工作与制度化建设，加强ESG管理体系建设与完善，努力提高投资者回报，提升公司境内外的资本市场形象；二是积极构建“产业+科技+金融”完整链条，以产业基金加快对创新项目投资，实现对生物医药领先赛道、优势细分领域的前瞻性布局，分类推动各业务投资并购工作，促进公司业务强链补链延链；三是加快推进医药公司新三板挂牌并择机到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工作。

(5) 加快数字化建设。一是强化数字治理整体顶层规划，建立完善的数据管控体系；二是推动技术赋能，加强新兴技术、新设备等在药物研发、生产优化、数据分析以及药物警戒等方面的应用，推动生产技术创新升级；三是抓好数字经济的发展，加强新型营销模式应用，完善电商渠道，同时积极探索医药健康跨境电商发展模式。

(6) 固本强基，进一步提升管理效能。持续健全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内控、风险控制、合规体系等方面体系管理；加强人才制度体系建设，健全人才发展体系，积极探索有效的中长期激励机制，强化更为科学有效的考核体系；优化资源配置，深化机构改革，进一步提升管理效能。

## 七、本集团员工情况

### 7.1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01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6,12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8,13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9,395
本集团本年度的工资总额	人民币37.92亿元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655
销售人员	11,754
技术人员	3,750
财务人员	843
行政人员	6,136
合计	28,138
教育程度	

	数量（人）
研究生	916
大学本科	10,734
大学专科	8,424
中专及以下	8,064
合计	28,138

## 7.2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员工的薪酬包括工资、奖金、补贴、五险一金及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等其他福利计划。本集团在遵循有关法律及法规的情况下，视乎员工的业绩、能力、岗位等因素，对不同的员工执行不同的薪酬标准。同时，本集团为员工职业发展提供管理通道和专业通道两条路径，突破因管理岗位有限而形成的人才发展瓶颈，使得优秀的专业人才能够在专业通道内获得足够的认可与激励。此外，本集团还为员工提供职工班车、人才公寓、各类兴趣活动小组等员工关爱。本集团坚持平等雇佣，重视多元文化的融合，尊重各个企业多元化的背景，公平对待不同国籍、种族、宗教信仰、性别、年龄的员工，坚决反对任何形式的歧视。

## 7.3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始终将员工的职业发展与成长诉求视为企业发展的核心驱动力之一。为切实满足员工在不同职业阶段的提升需求，以企业党校为依托，构建一套完善高效的培训管理体系，从培训课程设计、讲师选拔到培训效果评估，都有明确的标准与流程。在人才培养模式上，本集团深入剖析各个层级员工的培训需求，采用内外部培训相结合的多元化形式，为员工提供针对性的培训安排。通过这一全面人才培养体系，本集团致力于促进各级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双赢局面。

##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本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为1,625,790,949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50,316,379.6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次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拟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外，本公司拟不晚于2025年8月底完成上述股息的派发。

九、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之股份的情况。本报告期内及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持有任何库存股份（包括任何持有或存放于中央结算及交收系统的库存股份）。

## 十、其他事项

### 10.1 企业管治守则及标准守则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全面遵守港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1 之企业管治守则（“企业管治守则”）之守则条文。

本公司以标准守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22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以及本公司制订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份的管理办法》作为董事及监事证券交易的守则和规范。由于李楚源先生、张春波先生已分别于2024年7月22日、2024年8月30日辞任，且于本摘要刊发之日本公司未获提供有关其于本报告期内是否遵守标准守则的情况，故本公司无法确认其于本报告期内是否遵守标准守则。在向于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担任本公司董事或监事的人员（除李楚源先生、张春波先生外，但包括已经于本报告期后离任的刘菊妍女士及吴长海先生）作出特定查询后，本公司确认所有于本报告期内任职的董事及监事于本报告期内均遵守上述守则和规范所规定有关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

### 10.2 审核委员会

#### 10.2.1 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1999年8月成立审核委员会，其主要职责包括：检讨及监察本集团的财务汇报质量和程序；检讨及审查本公司财务监控、内部监控、内部审计及风险管理系统及实施；本公司内部监控制度的健全性与有效性；审议独立审计师的聘任及协调相关事宜并检讨其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等。

第九届董事会辖下的审核委员会于2023年5月30日成立，成员包括黄龙德先生（委员会主任）、陈亚进先生、黄民先生与孙宝清女士。上述四位人士均为独



立非执行董事，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其任期自2023年5月30日获委任之日起至新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之日止。

#### 10.2.2 会议召开情况

本报告期内，审核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实施细则》《企业管治守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2024年度，审核委员会共召开四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了会议。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2024年第1次审核委员会	2024年3月15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本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li> <li>2、本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li> <li>3、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对 2023年年度报告与关联/关连交易的审阅意见；</li> <li>4、本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li> <li>5、本公司2023年内部审计风控工作报告及2024年工作计划；</li> <li>6、《本公司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检查报告》；</li> <li>7、关于广州广药金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解散注销暨关联交易的议案；</li> <li>8、关于追加确认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白云山一心堂医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li> <li>9、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创赢广药白云山知识产权有限公司向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技术成果并签订《技术转让合同》的议案；</li> <li>10、关于聘任本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li> </ol>
2024年第2次审核委员会	2024年4月25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本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li> <li>2、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li> <li>3、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4年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li> </ol>
2024年第3次审核委员会	2024年8月30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li> <li>2、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li> <li>3、关于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中补充重要会计政策的议案；</li> </ol>

		4、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对2024年半年度报告与关联/关连交易的审阅意见。
2024年第4次审核委员会	2024年10月24日	本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10.2.3 审核委员会在2024年度完成的主要工作包括：

(1)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1) 报告期内，本公司因经营发展及审计工作需要，审核委员会按照《关于落实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通知》、本公司内控要求和流程对2024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2024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进行了遴选，具体如下：

①2024年2月，审核委员会向公司提议启动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工作；

②2024年4月，审核委员会在审议了公司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文件后，同意公司关于本次选聘年度审计师的评价要素和具体评分标准，并监督了整个选聘过程。在选聘结束后，审核委员会对选聘报告进行了查阅，未提出质询或其他建议；

③在公司2024年第2次审核委员会会议上，审议了《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4年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审核委员会经核查，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信”）是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大信具备足够的独立性、诚信状况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本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和2024年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其为本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与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大信就审计范围、计划等事项进行了沟通，要求外部审计师及时向审核委员会和独立董事汇报外部审计情况，确保外部审计师能够遵循独立性原则，认真督促大信尽职尽责地进行审计工作。审核委员会认为大信在本公司2023年年度审计工作中本着严谨求实、独立客观的工作态度，恪守职业道德，遵循审计准则，履行审计职责，按时提交审计报告。

## （2）审阅本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本报告期内，审核委员会对公司2023年年度财务报告、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4年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议，审核委员会委员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对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和标准等予以了重点关注和充分了解，并发表了相关审核意见，均认为本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管理情况，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可能性，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以及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披露内容和程序合规合法。

## （3）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本报告期内，审核委员会认真审阅了本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同时督促本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并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

## （4）监督及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经审核委员会核查，认为本公司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和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能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审核委员会认真审阅本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大信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检讨及审查本公司的财务监控、内部监控、内部审计及风险管理系统及实施的有效性。

## （5）重大事项监督

1) 督导审计部门组织对本公司有关事项进行检查，检查内容覆盖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提供担保、关联交易、提供财务资助、对外投资等重大事件的实施情况；本公司大额资金往来以及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资金往来情况。

2) 对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了监督，本公司2024年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开展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工作，不存在违规情形。

3) 对本公司关联/连交易事项的审核：报告期内，审核委员会对本公司2023年度及2024年半年度的关联/连交易进行审阅，对本公司关联/连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及公允性进行了审查，持续关注关联/连交易的审议、披露等环节的合规情况，对关联/连交易相关事项逐一进行了审核，未发现关联/连交易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对本公司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监督：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本报告期内的对外担保事项。在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也不存在累计担保事宜。

#### 10.2.4 2024年年度审计与年报编制相关工作情况

审核委员会委员根据《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实施细则》以及审核委员会年度报告工作规程的要求，积极配合本公司2024年度审计与年报编制相关工作的开展，包括：

(1) 2024年12月23日，审核委员会成员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与本公司审计师、财务部、审计部进行了审前沟通，对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问题、重要时间节点、年报审计要点、人员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审核委员会成员听取了审计师汇报的2024年年报审计工作，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2) 于2025年2月26日对本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告（初稿）进行了审阅，并发表了书面审阅意见。

(3) 2025年3月13日，公司审核委员会召开了2025年第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相关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时，对审计师的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评价，认为审计师在本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工作中本着严谨求实、独立客观的工作态度，能恪守职业道德，遵循审计准则，履行审计职责，按时提交审计报告，并向本公司管理层提出了较为中肯的管理建议，较好地完成了本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

#### 10.3 管理合约

本年度内，本公司并无就整体业务或任何重要业务之管理或行政工作签订或存 在任何合约。

#### 10.4 与雇员、客户和供应商及其他人士的重要关系

本集团根据员工的业绩、能力、岗位等因素提供不同的薪酬待遇及符合行业惯例的福利，重视员工职业发展诉求，搭建专业晋升通道及全面的人才培养体系。同时，本集团严格挑选供应商，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保证公司产品质量，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保障客户权益。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与供应商、客户拥有良好、稳定的业务关系。同时关注环境保护、公益事业等问题，在经济交往中，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 十一、重要事项

11.1 报告期内，本公司经营情况无重大变化，未发生对本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11.2 本公司不存在退市风险或终止上市风险。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3日